

揮
塵
錄

一

釋
名
錄



重

慶

錄

四部叢刊續編子部

實錄院

牒

泰州

檢准淳熙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尚書省劄子

國史院狀勘會已降

聖旨指揮修

高宗皇帝實錄續奉

聖旨編修

御集今來合要

高宗皇帝朝曾任宰執侍從卿監應職事等官被受或收藏

御製

御筆手詔及奏議章疏劄子并制誥日記家集碑誌行狀謚議事迹之類委守臣躬親詢訪如逐官其間有已物故者詢其家子孫取索如部秩稍多差人前去抄錄及委官點對津發赴院仍許投獻優賜錢帛多者推賞候

指揮五月二十三日三省同奉

聖旨依劄付院當院今訪問得泰州通判王明清有揮塵前後錄合行點使須至公文牒請詳牒內事理遵從已降

聖旨指揮移文王通判借本差人抄錄委官點對無

差漏疾速津發赴院守等照使幸勿違滯仍先希已
依應 公文回示謹牒

慶元元年七月初八日牒

宣教郎太學博士兼實錄院檢討官戴溪

奉議郎祕書省著作佐郎兼實錄院檢討官李璧

中奉大夫行軍器少監兼牒所檢討官兼實錄院檢討官高文虎

朝請郎新除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兼實錄院檢討官石宗昭

實錄院牒 泰州

檢准淳熙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尚書省劄子

節文勘會已降

聖旨指揮修

高宗皇帝實錄續奉

聖旨編修

御集今來合要

高宗皇帝朝曾任宰執侍從卿監職事等官被受
或收藏

御製

御筆手詔及奏議章疏劄子并制誥日記家集碑
誌行狀謚議事迹之類今訪問得泰州通判王明清
有揮塵前後錄合行照使當院已於七月內文移

貴州去後至今多日未見依應前來須至再行公文牒請詳牒內事理遵從已降

聖旨指揮移文王通判借本差人抄錄前項所要文字委官點對無差漏疾速津發赴院守等照使幸勿仍前違滯謹牒

慶元年九月 日牒

宣教郎太學博士兼實錄院檢討官戴溪
奉議郎祕書省著作佐郎兼實錄檢討官李璧
奉議郎祕書省祕書郎兼實錄院檢討官裴第許國符教授兼權司封郎贊顏棫
朝散郎祕書省著作郎兼實錄檢討官兼吳孟益王府教授兼權兵部郎官王容

承議郎祕書丞兼實錄院檢討官兼權禮部郎官邵康
中奉大夫行軍器少監兼玉牒所檢討官實錄院檢討官高文虎
朝議大夫起居郎兼實錄院檢討官兼權刑部侍郎劉德秀
朝請大夫權尚書禮部侍郎兼實錄院同修撰楊輔
朝奉大夫權尚書吏部侍郎兼實錄院同修撰應孟明
朝議大夫試中書舍人兼侍講兼實錄院同修撰黃由
太中大夫試吏部尚書兼侍講兼實錄院同修撰葉翥

揮麈前錄總目

卷之一



一 誕節立名自唐明皇千秋節始

二 祖宗御像所在

三 祖宗誕聖之地建寺賜名

四 開基節名因孟若蒙乞置

五 太祖詔修三代帝王祠廟配享所在

六 本朝功臣配享

七 高宗用人納言皆有明見

八 仁宗不以玉帶爲寶以人安爲寶

九 李和文其家書畫皆冠世之寶

十 以玉帶爲朝儀始于熙寧

十一 謂孔子爲至聖文宣王

十二 郡國立學自元魏獻文始

十三 東臺西臺立號所始

十四 崇政殿講書肇于開寶

十五 本朝列聖潛藩升府

十六 英宗與令鑠同年月日時生

十七 皇朝列聖搜訪書籍

十八 士大夫家藏書多失於讎校

十九 紹興帝后陵寢以殯宮爲名

二十 徽宗永固陵爲永祐

卷之二

- 三十 祖宗重先代陵寢詔禁樵採
- 三十一 歐陽文忠公以太子少師帶觀文殿學士致仕
- 三十二 國朝侍從以上自有寄祿官
- 三十三 舊制侍從致仕加贈四官
- 三十四 翰林佩魚自蒲傳正始
- 三十五 熙寧間始置在外官觀
- 三十六 本朝官制分左右字公革
- 三十七 本朝宰相再爲樞密使
- 三十八 樞密使子弟皆補班行
- 三十九 館職編修不可令武臣提舉

三十一 密院承旨文武互用自王荆公始

三十二 湯特進封慶國公上章不受

三十三 州縣官帶學事繫銜

三十四 五朝俱立三相

三十五 本朝宰相兼公師

三十六 本朝三入相者六人

三十七 本朝自外拜相者四人

三十八 弟草兄麻國朝以來有兩家

三十九 國朝宰相享富貴耆壽者十人

四十 本朝名公多厄於六十六

四一 本朝宰相年少無逾范覺民張魏公

四二 宰相見子入政府惟曾宣靖一人

四三 本朝呂氏一家執七朝政

四四 本朝父子兄弟爲宰執者二十餘人

四五 韓奉常之妻可儼於唐之苗夫人

四六 錢氏富貴三百年相續前代未見

四七 古硯犀帶皆王氏舊物

四八 本朝居政府在具慶下者十七人

四九 本朝狀元登庸者六人

五十 本朝父子兄弟俱居翰苑

五一 雍孝聞三世俱以罪廢

五二 本朝族望之盛

五三 建州浦城有四甲族

五四 浦城章氏登科題名

卷之三

五五 蜀中大族犯 高宗御名各易其姓

五六 三世探花郎

五七 錢氏一家盛事常占天台

五八 本朝蘇蔡呂入相故事

五九 子孫當爲祖父諱名

六十 本朝以遺逸起者二人

六一 國初取士極少無踰宣和之盛

六二 配享宣聖充鄒並列

六三 劉器之殿試取馬巨濟巨濟不稱門生

六四 薛叔器家有古闈外侯印

六五 台吏楊滌丹陽李格藏多唐綸軸告命

六六 歐宋唐書不著文中子而李習之劉禹錫等載

之甚詳

六七 歐蘇二公作文多避祖諱

六八 賦生辰器幣至遣使命

六九 慶曆赦書許文武官立家廟

七十 衣緋綠賜金紫

七一 本朝父子兄弟俱爲狀元有四家

七三 監司遇前宰執帥守處即入客位通謁

七三 張載賢者不當使鞠獄

七四 立法貴得中制

七五 太宗還西夏所獻鶻

七六 朱紱自陳與姦人同姓名蔡元長大喜

七七 徐德占讀詔聲音之訛

七八 董彥遠連徵蔡居安爪事果補外

七九 曾文肅夢衣綠謝恩

八十 虜主犀帶磁盆

八一 建隆遺事詞多誣謗

八二 張賢良應制科遇所著論中選

八三 久在館中始呼學士